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5%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信创业”）因增持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、可转换债券转股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因素综合影响，最终导致弘信创业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（减少）从而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5%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

2018 年 8 月至 2022 年 7 月，公司控股股东弘信创业持股比例变动-6.3%，具体持股变动情况如下：

1、2018 年 12 月 24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65），从 201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6 日，控股股东增持 815,100 股，持股比例从增持前 30.45% 变动为 31.23%，变动比例为 0.78%。

2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证监许可[2019]1182 号）同意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0,313,428 股。2019 年 9 月 9 日，公司披露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》，公司总股本从 17,680.00 万股增加至 207,113,428 股。本次发行，弘信创业获配 2,098,195 股，持股比例从 31.23% 变动为 27.67%，变动比例为 3.56%。

3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0]1955 号文同意注册，弘信电子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5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。2021 年 9

月 29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因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 1%的公告》；2021 年 10 月 19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“弘信转债”摘牌的公告》。2021 年 4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1 日转股期间，公司所发行的可转换债券“弘信转债”共转股 35,472,470 股，公司总股本增至 445,053,082 股，弘信创业持股比例由 27.67% 变动为 25.50%，变动比例为 2.17%。

4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证监许可[2022]1097 号）同意注册，弘信电子发行股份 24,792,872 股购买资产。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的公告》，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，至 2022 年 7 月 5 日新股上市日，公司总股本增加 24,792,872 股，总股本增加至 469,845,954 股，弘信创业持股比例由 25.50% 变动为 24.15%，变动比例为 1.35%。

二、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（2022.7.5）	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占剔除回购账户后总股本比例（%）
弘信创业	合计持有股份	31,667,220	30.45%	113,489,914	24.15%	24.5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-	-	109,335,488	23.27%	23.6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1,667,220	30.45%	4,154,426	0.88%	0.90%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弘信创业编制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；

2.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；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0 日